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翁嘉聲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92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bx1175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內湖區麗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3308765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年「水滴永續藝起來」繪畫比賽簡章1份
(33268127_11330876552_1_ATTACHMENT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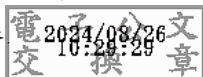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辦理113年「水滴永續藝起來」繪畫比賽，鼓勵所屬中、高年級學童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自來水事業處113年8月19日北市水企字第113602009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北水處為讓學童對水資源永續利用、節約用水有更深刻體認，將於113年9月10日至113年10月9日辦理旨揭比賽，期藉由藝術創作的方式，鼓勵教師將水資源教育融入教學並指導學生參賽。
- 三、本局同意旨案獲獎學生之指導教師可依比賽簡章「十三、獎勵方式」予以敘獎。
- 四、檢附113年「水滴永續藝起來」繪畫比賽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自來水事業處



麗湖國小 1130826



VXAA1136006732